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One Holdings Limited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 發展新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Porter與偉仁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4,300,000港元收購該物業。收購事項標誌著本集團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涉及物業投資之第一步，務求為其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由於涉及收購事項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布交易。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欣然公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Porter Limited(「Wealth Porter」)與偉仁有限公司(「偉仁」，由區永華先生(「區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以現金代價4,300,000港元收購位於中環之辦公室物業(「收購事項」)。區先生及本公司主要股東龐維新先生均為田生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之主要股東。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偉仁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所收購之物業為香港士丹利街第34、36及38號金禾大廈三樓之2號辦公室(「該物業」)，可即時交吉。該物業之銷售樓面面積約503平方呎。有關交易已於同日完成。

\* 僅供識別

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該物業於相同地區內面積及樓齡相若之商業物業之現行市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物業乃基於其投資潛力作為長線投資並為賺取租金收入而收購。

由於涉及收購事項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布交易。

本集團目前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財經印刷服務，但其主要業務範疇將擴充至涵蓋物業投資，務求為其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優良及適合之地點作物業投資。董事認為，該項業務多元化可讓本集團擴闊其收入來源，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賢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李永賢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劉偉樹先生(執行董事)；吳智明先生、龍洪焯先生及葉棣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